

我区隆重表彰20户“五好文明家庭”

揭晓100户“最美民族团结家庭”

商报讯(记者 姜梦琳)5月15日是第29个国际家庭日。15日下午,自治区妇联举行大会,隆重表彰2022年西藏自治区“五好文明家庭”,揭晓百户“最美民族团结家庭”,其中“五好文明家庭”20户。

记者了解到,今年年初,自治区妇联正式启动寻找2022年西藏自治区“最美民族团结家庭”活动,此次揭晓的100户“最美民族团结家庭”是全区众多家庭中的优秀代表,是爱党爱国、厚植家国情怀、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多民族和谐家庭典范,也是反映新时代家庭文明的鲜活代表,用最美的故事书写社会和谐进步发展的幸福华章。

此次揭晓的“最美民族团结家庭”中,尼玛拉姆一家三代都是民族团结家庭,她们一家人相敬如宾、互敬互爱,始终以民族团结、爱岗敬业为生活基本准则,用爱国、勤劳、朴实和宽容守护着美好的生活和真实的幸福,携手搭建了一个幸福美满的大家庭。“在我们的家庭中,长辈们常常教导我们一定要爱护

民族团结,永远做民族团结进步的维护者和践行者。我们也努力带动更多的亲戚朋友践行民族团结,让大家对民族团结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尼玛拉姆说:“今后我们将继承和发扬父辈们的优良家风家训,以实际行动参与到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创建工作中,让民族团结之花常开长盛。”

活动中,全区“最美家庭”还向全区广大家庭发出了倡议,倡导大家大力弘扬优秀家风文化,让好家风在家庭培育植根、在家庭发扬传承。倡议全区广大家庭用实际行动带动家庭、影响社区、推动社会,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享共治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

家是最小国,国是千万家。此次我区表彰“五好文明家庭”、揭晓“最美民族团结家庭”有利于让家庭文明之花在雪域高原竞相绽放,让民族团结之花常开长盛,为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新西藏贡献家庭力量,以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表彰会现场。图由 爱乐福 提供

2022年西藏自治区“五好文明家庭”名单

- | | | |
|--|--|--|
| <p>拉萨市(3户)
德庆央宗家庭 边巴家庭 贡桑多杰家庭</p> <p>山南市(2户)
阿旺西若家庭 卓玛家庭</p> <p>林芝市(2户)
葛云家庭 旦增卓玛家庭</p> | <p>昌都市(3户)
陈晓雨家庭 罗松江村家庭 卢珊家庭</p> <p>那曲市(2户)
陈云飞家庭 赵艳芳家庭</p> <p>阿里地区(2户)
杨冰家庭 仁增白珍家庭</p> | <p>日喀则市(4户)
仁增旺久家庭 顿珠家庭</p> <p>普赤家庭 李喜军家庭</p> <p>区(中)直单位(2户)
次旦卓嘎家庭 王媛家庭</p> |
|--|--|--|

新闻+

拉萨市妇联举行“最美家庭”揭晓活动

商报讯(记者 姜梦琳)为进一步推进家庭文明建设,以好的家风支撑起社会文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共建和谐美丽新西藏,近日,拉萨市妇联结合全国家庭教育宣传周,开展2022年拉萨市文明创建暨“最美家庭”揭晓活动,表彰了29户“最美家庭”,并为“最美家庭”代表授牌。

活动现场,来自林周县中心幼儿园益西卓嘎家庭、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措西家庭、拉萨市气象局李文华家庭的三位“最美家庭”代表分别从家风优良、孝老爱亲、民族团结方面分享了他们的家庭故事。措西说:“一个家庭是由两个原本陌生的家庭组建而成,我们都要努力去维系这个家庭关系,彼此关心、携手并进,才能让家庭生活更加美满。”

活动最后,拉萨市妇联党组书记、副主席叶海缨表示,希望获得“最美家庭”称号的家庭带头弘扬家庭美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影响身边的家庭,感染身边的人,齐声唱响“家和万事兴”的大合唱。同时也希望广大父母要在家庭中更加注重孩子的品德教育,把美好的道德观念传递给孩子,帮助他们健康成长。广大妇女还要以女性特有的细腻和聪慧,把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渗透进家庭生活的点点滴滴,以德立家,自觉用文化涵养家风。

通过本次2022年拉萨市文明创建暨“最美家庭”揭晓活动,拉萨市各级妇联组织表示,今后将立足新的起点,展望美好未来,共同参与最美家庭建设,让家庭文明之花竞相绽放,为推进新时代拉萨长治久安和全市妇女儿童事业的高质量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2022年西藏自治区百户“最美民族团结家庭”

- | | | |
|---|--|---|
| <p>拉萨市</p> <p>德庆央宗家庭 边巴家庭
贡桑多杰家庭 米玛卓嘎家庭
仁增家庭 边巴卓玛家庭
扎西旺拉家庭 罗布家庭
次仁曲珍家庭 卓嘎家庭
巴桑卓嘎家庭 陈启堂家庭</p> <p>日喀则市</p> <p>仁增旺久家庭 顿珠家庭
普赤家庭 李喜军家庭
玉珍家庭 仁增片多家庭
马彬林家庭 尼比家庭
次仁措姆家庭 顿珠次仁家庭
达娃普尺家庭 普芝家庭</p> <p>昌都市</p> <p>陈晓雨家庭 罗松江村家庭
卢珊家庭 李林家庭
斯朗措措家庭 刘国瑞家庭
谢莎莎家庭 刘凯家庭
朱海毅家庭 向秋曲晋家庭
杨正军家庭 才仁尼增家庭</p> | <p>山南市</p> <p>阿旺西若家庭 卓玛家庭
次仁卓嘎家庭 巴桑拉姆家庭
索朗曲宗家庭 次仁卓玛家庭
顿久家庭 达嘎家庭
罗布次仁家庭 洛桑次成家庭</p> <p>林芝市</p> <p>葛云家庭 旦增卓玛家庭
向巴曲珍家庭 董青松家庭
边巴家庭 次珠拉姆家庭
米古乐家庭 王宗元家庭
巴桑家庭 亚达儿家庭
贾百祥家庭</p> <p>那曲市</p> <p>陈云飞家庭 赵艳芳家庭
扎西达杰家庭 谈小燕家庭
张继红家庭 秋拉家庭
史洋洋家庭 艾贤京家庭
泽仁央吉家庭 李鑫家庭</p> <p>阿里地区</p> <p>杨冰家庭 仁增白珍家庭</p> | <p>央宗家庭 南杰次仁家庭
葛瑞家庭 尼玛群宗家庭
米久玛家庭 李晚红家庭
次仁卓玛家庭 南珍家庭</p> <p>区中直单位</p> <p>次旦卓嘎家庭 王媛家庭
郭中华家庭 洛桑扎西家庭
米娜家庭 薛娜家庭
汪小刚家庭 常川家庭
扎西拉珍家庭 旦增罗旦家庭
旦增伦珠家庭</p> <p>区国资委(企业)</p> <p>赵梓煜家庭 洛桑旺堆家庭
王志洪家庭 央珍家庭</p> <p>区工商联(非公经济)</p> <p>沈建兵家庭 袁勤明家庭
张兴良家庭 达娃拉姆家庭</p> <p>社会推荐</p> <p>普布卓嘎家庭 尼玛拉姆家庭
刘治立家庭 廖国俊家庭</p> |
|---|--|---|

六部门联合印发《西藏自治区“三区”科技人才管理办法(试行)》

我区进一步放宽“三区”科技人才选聘来源

商报讯(记者 王静)近日,记者从自治区科技厅获悉,自治区科技厅、组织部、财政厅、人社厅、农业农村厅、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了《西藏自治区“三区”科技人才管理办法(试行)》。

据了解,自治区“三区”科技人才工作自2014年启动实施以来,得到了科技部、兄弟省市及各选派单位、各(地)市的大力支持,越来越多的科研院所、事业单位、高等院校参与到

“三区”工作中来,“三区”科技人才队伍越发展壮大,服务范围、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不断扩增,在服务基层、普及农牧业先进实用技术、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开展技术指导和技能培训、推动农村创新创业等方面发挥的作用日益凸显,为服务“三农”、传播农业科技、科技创新创业、乡村脱贫致富以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出了积极贡献。

自治区科技厅相关负责人表示,为加强和规范“三区”科技人才管理,进一步提升“三区”科技人才工作水平和服务成效,经反复征求“三区”科技人才派出单位意见,多次修改完善,最终形成《西藏自治区“三区”科技人才管理办法(试行)》,明确了“三区”科技人才指导思想、组织管理、选派工作、集中培训、经费保障、绩效考核等工作,放宽了“三区”科技人才选聘来源,新增了绩效考核工作安排,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

“三区”科技人才工作提供了政策遵循。

下一步,“三区”科技人才工作将在《西藏自治区“三区”科技人才管理办法(试行)》的指导下,以精准输送科技服务和创业带动紧缺人才、提升产业发展水平为目标,坚持人才下沉、科技下乡、服务“三农”,深入开展科技人员下基层服务行动,夯实基层科技服务力量,推动新时代我区“三区”科技人才工作迈上新台阶。